



200403003202351

#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沪普规划资源利用〔2023〕51号

关于为上海市佛教协会建设上海玉佛禅寺觉群楼重建及上海佛教博物馆等文化项目（宗教用地）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

普陀区人民政府：

上海市佛教协会建设上海玉佛禅寺觉群楼重建及上海佛教博物馆等文化项目（宗教用地）工程时，涉及1524.4平方米土地需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手续，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相关情况请示如下：

拟收回地块位于长寿路街道，地块四至范围：东至D2-2地块，南至现状金城路；西至陕西北路；北至D2-2地块，（详见建设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所附图）。根据权属报告，建设用地范围内涉及国有建设用地3891.90平方米（其中收回原划拨土地1524.4平方米；涉区土地发展中心2367.5平方米已经沪普府土〔2020〕8号文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拟收回的土地使用权属于上海玉佛禅寺[沪房地普字(2005)第037514号、沪房地普字(2005)第037986号]、国有(城市公地)。现

申请收回上述 1524.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经查，该建设项目已于 2023 年 08 月取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项目核准；2023 年 02 月取得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核发的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

为实施社会公共利益需要，建设上海玉佛禅寺觉群楼重建及上海佛教博物馆等文化项目（宗教用地）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和《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拟依法收回该范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特此请示，请予批复。

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3 年 09 月 28 日

**主题词：收地请示**

---

抄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

2023 年 09 月 28 日印发

---